

浙江大学信电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纪要

(2016) 3 号

浙江大学信电学院综合办公室

2016 年 3 月 17 日

时 间：2016 年 3 月 16 日

地 点：行政楼 208 会议室

主持人：章献民 徐国良

出 席：章献民 徐国良 杨建义 何乐年 赵颂平

列 席：张朝阳 陈红胜 赵民建 王 震

记录人：蔡 超

会议纪要如下：

1、通报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，总结 2015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，部署 2016 年工作任务。重点持续深化作风建设，认真开展巡视整改回头看，严格“三公”经费使用，进一步做好公务接待自查整改工作。

2、部署学院党建工作重点。在广大师生党员中动员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在教师党员中推进“事业之友”实施制度，在学生党员中推行“先锋学子”全员培训工作。进一步强化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主体责任意识，全面加强班子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。

3、讨论微电子学院新进行政办公人员事宜。经人事处岗位审核和同意，学院从学校 2015 年行政管理岗位公开招聘的候补人员中经过面试选拔，同意录用陈超为微电子学院综合办公室管理人员。

4、讨论国际联合学院工作事宜。讨论成立工作组，以章献民为组长，杨建义、张宏纲为副组长，史治国、徐杨、胡浩基、吴叶飞、余丽瑜为小组成员。通过深入国际联合学院事务，深化与 UIUC 合作。

5、讨论工程师学院（筹）对口分院建设工作事宜。讨论成立工作组，以章献民为组长，何乐年、杨建义为副组长，赵毅、王曰海、周金海、毛慧玲、刘晶、陈超为小组成员。

6、讨论研究生招生相关事宜。讨论决定自明年起，科学硕士分别以信息与通信工程（信电学院）、电子科学与技术（信电学院）和电子科学与技术（微电子学院）目录招生；专业硕士以电子与通信工程（信电学院）和集成电路工程（微电子学院）目录招生。并开放学科调整，允许教师调整学科归属。

7、讨论研究生“导师资格”审核事宜。严格按照研究生院规定执行，每年对研究生导师资格进行审核。学院讨论制定“导师资格”最低标准，不符合者暂停招生。基本要求如下：

（1）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：前 3 年累积科研经费 30 万且发表 SCI 论文 1 篇；或者前 3 年经费达到学院人均水平。

（2）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：前 3 年累积科研经费 60 万且发表 TOP 期刊论文 1 篇（或 SCI 论文 3 篇）。

论文应为导师本人或指导的研究生（以研究生院数据库中数据为准）为第一作者发表。

高层次人才和新引进教师（第 1 个聘期）的研究生指导资格遵照合同约定。

若导师指导的研究生学位论文被抽查评为“不合格”，则暂停硕士和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 2 年。

送：学院院长、书记、副院长、副书记

发：各党总支、各系、研究所（中心）、室、工会、团委负责人

2016 年 3 月 17 日